

吉林开放大学文件

吉开大校发〔2021〕45号

吉林开放大学关于组织开展 全省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展的通知

各办学单位：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讴歌党的伟大事业，展现老年教育事业丰硕成果，按照《国家开放大学关于组织开展首届全国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展的通知》（国开老年函〔2021〕1号）文件要求，学校决定举办全省老年教育教学成果展。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银龄颂党恩，永远跟党走”为主题，紧紧围绕建党100周年主线，展示老年教育教学的丰硕成果，展现广大老年学员在学习养老的精神风貌，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献礼。

二、参加人员

各办学单位老年教育师生

三、作品报送

（一）作品形式

作品形式大致分为歌唱类、舞蹈类、语言戏曲类、形体表演类（模特表演/广场舞/太极拳等）乐器表演类。

（二）作品选送标准：

1、作品应由摄录设备拍摄而成，包括但不限于摄录一体机、手持摄录机、数码相机、手机等，作者需保证作品影像的清晰度

与音频的准确度;

2、作品要求以实录方式进行拍摄,为纪实类视频,不包括由文字、图片或 PPT 直接转制成的视频作品,也不包括各类 FLASH 动画;

3、作品可以适当剪辑,但请勿过度包装,宣传片类视频不能入选;

4、作品时长不设下限,上限 15 分钟;

5、如为表演类作品,需为此次活动专门录制视频,不允许选送从文艺晚会上或表演活动上截取下来的节目片段;

6、作品弄虚作假者或存在侵权行为,相应法律责任由作品上传单位或个人承担,与各指导单位、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及宣传平台无关。

(三) 作品版权事宜

参与方须保证对自己的作品享有完整版权,如有侵权情况发生,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与资格,涉及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获奖作品经作者授权同意,主办方对其享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中文本及音像出版专有版权和相关延伸权利,延伸权利指作品的改编权、汇编权、翻译权、表演权、摄制权、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参与方与主办方共同享有作品所产生的社会效益与声誉。本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国家开放大学本次活动组委会所有。

(四) 作品报送方式:

各办学单位将参赛作品、《各办学单位上报作品汇总表》(附件 1)和《各办学单位推荐作品信息表》(附件 2)上传至邮箱:
948895674@qq.com

(五) 作品报送截止时间: 2021 年 6 月 10 日之前

四、评奖方式及奖项设置：

- 1、评委会组成：学校将聘请校内外专家组成评委会。
- 2、评比办法：评委会将以公平、公正、公开的方式评选出各类奖项。

3、奖项设置：个人奖项设置：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6名），优秀奖若干；团体奖项设置：优秀组织奖6个。

学校将一、二、三等奖推荐参加国家开放大学举办的首届全国老年教育成果展。

五、相关要求

1、报送作品要围绕活动主题，体现政治性、历史性、艺术性、趣味性以及老年人群特点。

2、报送作品应体现地区、民族特色，形式丰富多样。根据我省的实际情况，建议在作品中体现“党和政府关爱老年群体的精神需求，为老年教育制定优惠政策、发放教育消费券”等相关内容。

3、各办学单位至少要报送1件作品，上不封顶。所有参赛作品将在吉林老年学习在线学习平台展播。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戴丽彤 电话：0431-85379289

附件：1、各办学单位上报作品汇总表

2、各办学单位推选作品信息表

吉林开放大学
(吉林广播电视大学代章)

2021年5月17日